

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【清寒獎助學金申請通告】

一、申請對象：各級學校由校方認定家境清寒之在學學子。

二、申請條件及獎助金額：

1. 由校方提供名單，研究所 2 校各 5 名、大學 5 校及高中 5 校每校各 10 名。
2. 每位學子獎助學金：研究所 10,000 元、大專 8,000 元、高中職 5,000 元。

三、申請須知：

(一)檢具之證明文件：

1. 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正本。
2. 學生證影本 (已蓋有最近一學期註冊章)。影本上需加蓋學校承辦單位印章。
3. 政府之低收入戶證明(正本)或里長清寒證明(正本)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本人或家長)，三種擇一即可。

(二)前述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若未備齊者，視為無效件，恕不予受理。

(三)夜校生、及延修生不列入本獎助對象。

(四)本基金會保有最後核准名單之審核權。

四、申請人必須於規定時間內(另附申請名冊、請填寫讀書會及公益服務時間)到本會參加讀書會 2 小時、以及公益服務 8 小時(合計 10 小時)、分 2 次完成。

無法配合者、請勿勉強申請。**未能於最後期限內完成規定的時數者、視為自動放棄本次申請。**

註:公益服務需協助本會戶外慈善活動，未能配合本會指派勞動服務者，得以取消申請資格。

五、申請截止日期：**114 年 9 月 22 日**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
六、頒發日期：**114 年 11 月 1 日(六)**於本會頒發、活動時間:**上午 9:00~11:30**。

七、領取辦法：**114 年 11 月 1 日早上 8:30 請本人攜帶身份證、印章報到。**

本人需親自到場全程參加頒發獎學金活動，不得由家屬、師長或同學代領。活動當天不可遲到早退。

八、申請地點：由學校承辦單位統一請將學生申請表、申請名冊 (請註明觀看影片+公益服務時間)、證明文件寄到本會：

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慈善課
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 181 號
電話: 06-2228611

九、申請書請自行影印填寫